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6963.2—2011

废旧轮胎常温机械法制取橡胶粉生产线 第2部分：检测方法

Crumb ambient-machine-oriented waste tyre recycling line—
Part 2: Testing and measuring methods

Part 2: Testing and measuring methods

2011-09-29 发布

2012-0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GB/T 26963《废旧轮胎常温机械法制取橡胶粉生产线》分为两个部分：

——第1部分：通用技术条件；

——第2部分：检测方法。

本部分为GB/T 26963的第2部分。

本部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橡胶塑料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71)归口。

本部分负责起草单位：四川乐山亚联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本部分参加起草单位：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东莞市运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张树清、兰永康、何成、杭柏林、蓝宁、李毅、邓裕潮。

废旧轮胎常温机械法制取橡胶粉生产线

第2部分：检测方法

1 范圍

GB/T 26963 的本部分规定了废旧轮胎常温机械法制取橡胶粉生产线的主要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

本部分适用于在常温条件下采用机械法处理废旧轮胎制取橡胶粉的生产线(以下简称生产线)的检测。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208—2008 硫化橡胶粉

GB/T 26963.1—2011 废旧轮胎常温机械法制取橡胶粉生产线 第1部分：通用技术条件

HG/T 2108 橡胶机械噪声声压级的测定

HG/T 3120 橡胶塑料机械外观通用技术条件

HG/T 3228 橡胶塑料机械涂漆通用技术条件

3 主要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

3.1 基本要求中废旧轮胎年处理量的检测

3.1.1 检测条件:生产线负荷运转正常后。

3.1.2 检测仪器:台秤或投料计量装置(全自动控制方式)和计时器。

3.1.3 检测方法:测量每小时的轮胎处理量,再按式(1)计算废旧轮胎年处理量。

3.2 功能要求的检测

3.2.1 检测条件:生产线运行之后。

3.2.2 检测方法:人工操作相关控件,目测各项功能。

3.3 技术要求的检测

3.3.1 胎圈分离机液压系统油压试验的检测

3.3.1.1 检测条件:胎圈分离总装完毕后。

3.3.1.2 检测仪器:压力表(液压系统自带)。

3.3.1.3 检测方法:启动液压系统,将液压系统压力调到 2.5 MPa,保压 5 min 后,目测液压系统各处是否有泄漏。

3.3.2 拉丝机拉丝及压丝油缸工作压力检测

3.3.2.1 检测条件:拉丝机总装完毕后。

3.3.2.2 检测仪器:压力表(液压系统自带)。

3.3.2.3 检测方法:启动设备进行拉丝工作,在工作过程中目测相应压力表最大读数。

3.3.3 拉丝机液压系统的油温检测

3.3.3.1 检测条件:拉丝机空载运转1 h后。

3.3.3.2 检测仪器:温度计(液压系统自带)。

3.3.3.3 检测方法:目测。

3.3.4 轮胎破碎机和滚切粗碎机刀盘工作表面硬度的检测

3.3.4.1 检测条件:刀盘加工完毕后,检测硬度的部位其表面应清洁,无磁性、无油脂、无锈蚀、无涂料等,表面粗糙度 $R_a \leq 3.2 \mu\text{m}$ 。

3.3.4.2 检测仪器:硬度计。

3.3.4.3 检测方法:在刀盘两面距外边约5 mm处,各取9点(均布),共测18点取平均值。

3.3.5 锥磨粗碎机和锥磨中碎机锥磨水压试验的检测

3.3.5.1 检测条件:锥磨加工完毕后。

3.3.5.2 检测仪器:电动或手动水泵。

3.3.5.3 检测方法:启动水泵,将压力调到0.5 MPa,保压10 min后,目测锥体各处是否有泄漏。

3.3.6 辊筒粗碎机辊筒工作表面硬度的检测

3.3.6.1 检测条件:辊筒加工完毕后,检测硬度的部位其表面应清洁,无磁性、无油脂、无锈蚀、无涂料等,表面粗糙度 $R_a \leq 3.2 \mu\text{m}$ 。

3.3.6.2 检测仪器:硬度计。

3.3.6.3 检测方法:在工作辊面一条母线的中部和两端50 mm处,每处沿圆周任意方向在30 mm线段内测3点,共测9点取其平均值。

3.3.7 细碎机动磨端面跳动的检测

3.3.7.1 检测条件:动磨装配完毕后。

3.3.7.2 检测仪器:百分表(1级),百分表表座。

3.3.7.3 检测方法:固定百分表后,将测量头置于动磨工作面最大外直径处,用手动方式使动磨转动一周,目测百分表读数,其最大值与最小值之差不应大于0.1 mm。

3.3.8 成品胶粉目数的检测

3.3.8.1 检测条件:制取出成品胶粉后。

3.3.8.2 检测仪器:托盘天平(感量为0.01 g)、天平(感量为0.001 g)、分样筛(配接受盘、盖板)、500 mL 搪瓷杯、玻璃棒和滑石粉[50 μm (300 目)]。

3.3.8.3 检测方法:按GB/T 19208—2008中6.2.1的规定执行。

3.3.9 铁含量的检测

3.3.9.1 检测条件:制取出成品胶粉后。

GB/T 26963.2—2011

3.4.4 电气控制系统紧急停机功能的检测

3.4.4.1 检测条件:空负荷运转时。

3.4.4.2 检测方法:目测;按设定点逐点检测,并按以下顺序进行检测:

- 开启设备;
- 启动紧急停机后,检测设备是否停止工作;
- 开启设备,检测设备是否不能开始工作;
- 解除紧急停机后,检测设备能否开始工作。

3.4.5 噪声的检测

3.4.5.1 检测条件:空运转 1.5 h 之后。

3.4.5.2 检测仪器:声级计(2型)。

3.4.5.3 检测方法:按 HG/T 2108 的规定执行。

3.4.6 粉尘和烟气吸收净化排放装置的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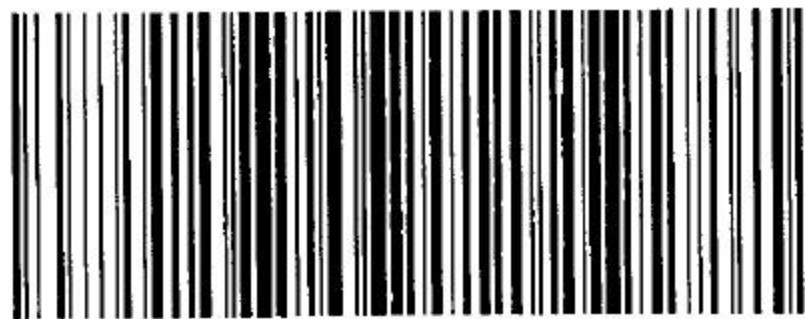
3.4.6.1 检测条件:生产线安装完毕后。

3.4.6.2 检测方法:目测生产线是否安装粉尘和烟气的吸收净化排放装置或与吸收净化排放装置连接的接口。

3.5 涂漆和外观要求的检测

3.5.1 涂漆质量按 HG/T 3228 的规定执行。

3.5.2 外观质量按 HG/T 3120 的规定执行。



GB/T 26963.2-2011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书号:155066 · 1-43820

定价: 14.00 元